Globethics Repository



神學範式中的科學理性——評托倫斯《神學的科學》[Scientific Rationality on the Paradigm of Theology: On Thomas T. Torrance’s Theological Science (Abstract)]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SUN, Si
Publisher	Logos and Pneuma Press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11-12 04:42:10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4411

神學範式中的科學理性

——評托倫斯《神學的科學》[1]

孫思
武漢大學哲學學院教授
武漢大學哲學博士

早期基督教用經院哲學的邏輯學來論證神學的教義，奠定了神學理性的基礎，更重要的是開啟了人類思想史上對理性概念、對理性與經驗的關係和理性與信仰關係的理解。近代之後，理性成為科學的代名詞，理性精神就是科學精神，隨着新科學世界觀的形成，科學理性概念的內涵不斷演變，而任何知識形態只有通過科學理性的審視才能維持自身的發展，維持對人類的影響。然而自從康德把形而上學連同神學作為超越理性範疇的知識與科學區分開後，神學失去了科學的地位，遠離了理性的陣地。神學如何在時代的光照下尋求發展的空間，給出與科學知識類似的嚴格論證，以改變一些哲學家對神學的偏見，這是當代新教神學家托倫斯（Thomas F. Torrance）畢生的抱負，也是他的重要著作《神學的科學》的意旨。這本書的最重要的工作是，試圖從神學研究對象自身的要求和規定性出發，根據當代科學理性的特徵重建神學知識的恰當性，他

1. 本文完成於二〇一三年香港基督教文化研究所做訪問學者期間。在此感謝研究所為本文寫作提供的豐富研究資料和良好研究環境。

稱之為「神學的科學」，或「有關上帝之科學的哲學」。本文擬就托倫斯這書最重要的神學的科學思想作一評介。

一、上帝的雙重客體性和主客二重性

科學理性的重要特徵是知識對象的客觀實在性，神學的研究對象是上帝，上帝是否具有客觀實在性？或者，神學是否具有客體性？這是神學理論最受詬病而又不可迴避的問題。論證神學的客體性是托倫斯本書的主線。他審視了傳統托馬斯主義和新教神學教理在處理客體性問題上的弊端，對神學的客體性給予了科學性的闡釋。

首先，他提出了思考神學客體性的兩個前提條件。（一）至上的客體就是上帝自身，這是神學研究必須預設的前提條件；（二）必須在主體－客體相互作用的認識活動中來思考神學客體性的特性，因為神學的客體性特徵顯示於至上客體「被給予」受造物的「恩典」行動中。[2]

從以上前提出發，托倫斯提出了上帝的雙重客體性和主客二重性觀念。上帝是神學知識中決定一切的前提，是絕對的至上的客體。上帝是把自己向我們啟示出來，讓他成為我們認識、觀察、考察、詢問的對象。這是上帝在認識論上的客體性。上帝是有位格的，他透過時空把自己道成肉身，通過耶穌基督把自己委派給我們，他同時是人又是道，他以自己身位存在的形式把他的道傳達給我們。[3]這是上帝在本體論上的客體性。而在神學認識活動中，上帝並不是只將自己對象化而停止自己的行動，而是活潑的、充滿愛心的、「言說着」的、創造一切的至上的主體，耶

2. 托倫斯著，阮煒譯，《神學的科學》（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3），頁 163。
3. 同上，頁 166。

穌基督用凡俗的現實和話語通過理性交流把上帝之道傳遞給人類。因而上帝既是客體又是主體。

要理解人與上帝的認知關係，托倫斯要求我們有一個「認識論的倒置」的認知秩序，即當上帝顯啟給我們時，「是我們認識、我們觀察、我們考察、我們詢問。可是當上帝在場時，我們則面臨這麼一種情勢，在其中，他認識、他觀察、他考察、他詢問，在其中，他是『不能被拆解的主體。即使是我們在認識時，他也是我們認識之主人，這樣我們的認識活動便置於至上客體即創造者本人的支配之下了。』」[4]這意味着，人在神學認識活動中也具有主客體雙重性：人既是自由認識的主體，同時又是被上帝所創造、所認識的客體，而在與上帝相遇中，人的客體性從屬於上帝的客體性，人認識的主觀性要向上帝的主體性開放，認識的支配權最終從認識者人的手裏交到了被人所認識的上帝那裏。這樣人才能超越自身去認識神聖的上帝。

托倫斯關於上帝的客體性思想具有近幾十年分析哲學中興起的自然主義認識論的特點。把上帝作為神學概念體系的基本設定物，與物理學家選擇物理對象或原子的不同層次的對象為物理學概念體系的基本設定物、數學家選擇數這個抽象對象為數學概念體系的基本設定物具相同的性質，基本設定物的真實性是無需在概念體系內證明的，在這個意義上，上帝的客體性在認識論上是合理性。作者應用產生於量子物理學的新認識論觀念（客觀性即主體間性）所闡釋的在上帝主客二重性和人的主客二重性的交織中的認知上帝的觀點，既批判了古典托馬斯主義神論中所掩蓋的權威思想獨裁和唯靈論思想，也否定了基督新教教條中的敬虔主義、屬靈主義和自然神論的傾向。

4. 同上，頁 164。

然而，由於托倫斯不滿於改革宗神學恢復人在認識上帝中的主體地位而導致的淡化對上帝的順從，所以在他的認識論倒置的認知秩序中，極力壓制人的「積極心智」的作用，人只能被迫接受上帝的啟示，在上帝的權柄下人要被迫放棄認識的判斷權。這樣，在上帝面前人永遠是意志不自由的被審問者，信仰在理性面前永遠是消極被動的，它們之間的緊張只能使人越來越失去認識能力,何以能超越自身去認識那神聖的上帝？而且要求壓制人的積極心智在認識中的地位，與作者所讚揚的現代物理學認識論意義是相悖的，主體間性的觀點恰好體現的是在認識客觀對象中人的積極心智的作用。

二、觀察限度下的理性與委信限度內的理性

科學的理性有兩個最根本的要求：（一）按照邏輯簡約性原則提出理論和定律，[5]用可靠的邏輯方法嚴格論證和系統闡述理論；（二）理論的可理解性、可感知性在於可以通過語義分析還原為可觀察之物或現象，因而科學理性是在觀察限度下的理性。與此相對應，托倫斯重構了神學理性。他承認神學的科學像其他科學一樣，需要依賴語言機制和邏輯機制清晰地表述神學的智性程序，但是思維習慣必須順應上帝之真理的指涉。他這樣表述上帝之知識的智性程序：「上帝之屈尊下放，在其中，他降低自己的身份，浪跡於我們凡夫俗子當中，使自己適應我們，適應我們的思維和語言形式（證實由於這個緣故，我們必須學會尊重這些形式），而且指的是聖愛在耶穌基督中向人流溢出來的整個神恩運動。指的是拯救目的中的他自己的內在

5. 由奧卡姆提出的方法論原則：若無必要，不要增加存在者。即，使用最小數量的基本概念和關係從整體上把握一個理論系統要描述的感覺經驗之間的聯繫。也稱「奧卡姆剃刀」。

衝動，即他的揀選。」[6]他稱之為「神恩之邏輯」，並強調這個程序之間的前定和配合關係是非決定性的、活生生的，如果簡單地將其轉變成邏輯形式，就成為了固定不變的必然的邏輯聯繫，就會導致決定論的得救預定論，那將與《新約》相矛盾。

邏輯對科學神學的另一個作用是，嚴格分析神學陳述的純粹性，以清除那些理解神學知識的凡俗思想中虛妄假設的、不恰當的理念範式。比如，邏輯思維的嚴格性有助於根據基督福音的真實含義來認清諸如諾斯替主義（Gnosticism）和阿里烏主義（Arianism）等異教邪說的虛妄性。

托倫斯這樣辯護上帝理性的客觀性：神學的科學和自然科學一樣是經驗性的學科，因而上帝理性的可理解性應該訴諸於感覺經驗，但這感覺經驗不是視顯經驗而是聆聽經驗，因為「神學的特點，就是它是在聆聽上帝的聲音中來進行直接的認識活動的，是通過聽能來從事物形成概念的活動的。」[7]而要獲得對上帝聲音的聽能，唯一可行之法是必須依靠委身於信仰，相信上帝的可靠和忠誠，神學理性是委信限度內的理性。

托倫斯的「神恩之邏輯」所體現的理性以信仰為前提，不能脫離神學內容分析神學命題的形式的思想，是為了彌補古典托馬斯主義用純邏輯推理拯救神學理性，而導致的理性與信仰、理性與經驗的割裂之缺陷。但遺憾的是，他的「神恩之邏輯」不過是概括性地陳述了耶穌基督「反映在被給予的實在裏的秩序」：屈尊－適應－神恩－拯救－

6. 同上，頁 159-160。
7. 托倫斯著，阮煒譯，《神學的科學》，頁 29。

揀選，並不是嚴格的論證，使我們對所期望看到的神學重要命題及其之間關係之恰當性的論證頗感失望。

托倫斯用體現神學範式的經驗獨特性之聆聽經驗模式代替傳統的視顯經驗模式，以克服用視覺可感知性拯救神學客觀性所面臨困境，為神學理性提供堅實的客觀基礎的見解頗感新穎獨特，但是過於簡單的闡述，未能解除「聆聽」在理論上的最大疑慮——公度的客觀標準。在心靈中聆聽上帝的聲音，是個人情感的直覺性體驗，如果說這種體驗是無法用公共語言表達的，聆聽的直覺就只能是神秘的幻覺。如果說私人的直覺體驗能表達出來與他人分享，那麼如何證明你聽得的聲音是真正的上帝之聲而不是撒但之聲呢？總之，聆聽缺乏主體間性的公度標準，或者將導致聆聽經驗的神秘化，或者將是任意主觀性的。

三、基於世俗經驗的真理與基於聖言啟示的真理

甚麼是神學的真理？人類的認識如何能領悟上帝的真理？人類如何識別和檢驗神學陳述的真理性？托倫斯在書中大量着墨於這些歷代神學家都受到追問而又終存質疑的問題。

他分析了真理在耶穌基督中的性質。（一）真理的雙重性：客觀性和主觀性——耶穌既是位格的存在，又是可傳達的聖言，即這真理既是存在形式，也是命題形式；神的命題和人的命題——耶穌所傳達的道既是上帝之道，也是用人的聲音和人的語言說出來的。（二）真理是歷史的又是永恆：神學真理是終極的、永恆的，但世人要在運動的時空中，與我們經驗裏的主體在不斷交流中持續地認識這真理。（三）耶穌的真理與「道路」和「生命」是聯繫的。「道路」就是耶穌的位格轉向世俗，屈尊下就，成為

世人中的一員從而啟示和復和世人的整個程序。「生命」就是上帝為了世人而不是為了自己而選擇了在耶穌基督裏、在凡俗的生命裏度過，顯示上帝之真理是活生生的真理。耶穌本身就是對世人的恩典和真理。[8]

托倫斯贊同並引用了加爾文的觀點說明人領悟上帝真理的途徑：人與上帝是一種私交的關係，「因為上帝在聖言中向我們私語，召喚我們以順從之愛做切身回應。而且證實在對上帝自我啟示的順從中我們的知識得以發展並深化。」[9]只有在上帝知識打動我們之時，只有我們要求在上帝面前更深地認識自己之時，才能體驗和領悟到上帝之道的真理性。人與上帝的關係如同科學家與自然的關係，自然把自身向科學家彰顯，科學家只有在對自然的敬畏和深愛中才能真正領悟自然的規律，發展關於自然的科學知識。

而人與上帝是有認知差距的，我們如何知道我們認識到的上帝的知識是真理？語言是有限度的，神學陳述如何能表達上帝真理之本真的意義？托倫斯論述道，神學陳述所表述的上帝之真理都只有類比性，有人為建構的層面，可以根據神學陳述的指涉來判斷其真理性。神學陳述具有雙重指涉——指涉上帝所言；指涉世人用選定的符號和理念體系表述的對上帝的認識，這雙重指涉決定了神學陳述的不同性質。

借助休謨關於兩種命題區分的觀念（事實的命題是源於知覺經驗的命題，其真理性證明依據經驗事實；觀念關係的命題是憑思想直覺發現的關於幾何學數學知識之類的命題，其真理性在於邏輯上的一致），托倫斯把神學陳述相應地區分為存在陳述（existence-statements）和連貫陳述

8. 同上，頁 181-199。
9. 同上，頁 26。

（coherence-statements）。存在陳述是指涉上帝的存在，是有關上帝和神聖事物的陳述，是有關神的治律、邏輯或學問的陳述，其真理性來自上帝自身，即上帝的真實存在是存在陳述的指涉對象，是存在陳述的真理性的基礎。「從神學上講，這樣的存在陳述在本質上是佈道宣講性的，因為它們見證在耶穌基督裏與我們相遇的那拯救的聖行與聖言。」[10]所以，存在陳述的真理性就在於《聖經》福音佈道和材料中，對耶穌基督的具體指涉和在耶穌基督裏聖父實在的指涉是否明朗，其中的神學陳述究竟是在耶穌裏說出和聽到的真理的陳述，是構成源於上帝之言的本真的聽得，還是僅僅由我們自己想像出來的概念。「我們關於真理的所有陳述，只有借着以那源於和符合於他的資料和規範，也就是借着他那稱義和復和之恩典，才具有合法性和真實性。」[11]連貫陳述是表達人對上帝和上帝之道的認識之陳述，是人構造的陳述。它們在一套選定的符號和理念體系之內是有意義的，它們的真理性在於，在一個一致的知識架構裏相互聯繫，在形式上符合邏輯。這類陳述的特徵是教義性的，是以存在陳述為基礎的，所以它們的檢驗既包括神學知識系統內所有陳述之間的邏輯一致性，又包括存在陳述所指向的實在。而因為這類陳述是世人構造的，要表達基督實在的意義永遠是不完善的，因而永遠是可以修正和擴展的。托倫斯強調，神學即使在它們的系統陳述

10. 同上，頁 221。
11. 同上，頁 179、199-200。托倫斯舉的一個例子也許有利於我們理解他的這段話更多的含義：「多年前，我讀到一本知名的著作《道德神學的要素》，令我驚訝的是，書中幾乎沒有耶穌基督的影子。他被扔到了角落，幾乎不被注意；而倫理的或乾脆是論辯的關注主宰了全部討論。我看到的是一種倫理學，它與我們普通的自然生存基本上是連在一起的，並且基本上是嚴謹的。」見陶倫斯著，唐文明譯，《上帝與理性》（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4），頁 54。依筆者的理解，托倫斯反對將神學的宣講世俗倫理化和社會化，即使講倫理和社會問題，也應該與因耶穌的教導和行動而引發的倫理和社會的困擾問題相關。

一致的形式中，也具有本體論的意義，如果脱離其在耶穌基督裏的根，抽象出它們的概念和符號間的相互關係，用嚴格的形式邏輯將它們破讀，它們就會變得自相矛盾、愚蠢荒謬。[12]也就是說，在思考神學陳述的真理性時，邏輯一致性要讓位於神學的本體論意義。

托倫斯神學真理觀的實質是回歸希伯來傳統的創造論，即存在真理和認知真理都在上帝的創造之內，以尋求本真的神學真理，似乎這樣就能避免中世紀神學家用思想來填平思想與存在之鴻溝所遭致的詬病。然而，他只是處處提醒人們：耶穌基督是神的客體化，只有順從基督的啟示才能認識神的真理，卻沒有令人折服地論證為甚麼只有這樣的信念才是合理的，似乎只要我們念着「耶穌基督是神」的咒語，就能拔着自己的頭髮飛出自己的思維之圈，認識神的客觀真理。

把神學真理的檢驗轉換為對神學陳述的語義分析，具有現代科學哲學方法論色彩。但是，由於存在真理與認知真理的一體化，還因前者優位於後者，而淹沒了語義分析的作用，作者更多地是代之以用模糊性語言和個人的體驗對觀念的解釋，而且對認知真理的判定問題語焉不詳，以致人在認知真理判定上將不知所措：真理和真理性的判定在上帝那裏是自足的，作為認知者的人只是被動的理解者，可是真理的判斷者卻不能把理解的正確與否直接告知理解者，如果對於同一神學命題（比如「恩典帶來真善」）在基督教內不同教宗裏出現各執一端的解釋，誰的解釋與耶穌所言的指涉一致？更何況所有神學陳述對於上帝真理之表述都是類比性的，有何標準能判定哪種類比更接近上帝之真理？托倫斯如是說，在耶穌基督裏面，「人類陳述

12. 托倫斯著，阮煒譯，《神學的科學》，頁 199-200、215-227。

與其所指涉的客觀事實的那關係、那無法用語言表達的關係，仍然啟示了自己。在這裏，我們面臨事物性質裏的一種客觀的和本質的相互關聯性。這種關聯性我們不得不承認，它們只能由自己的不言自明來判斷。」[13]於是，真理的判斷權和真理標準的掌控實際上從上帝手裏轉到了人的手裏，而這個結論是托倫斯極力反對的。

四、神學的科學思想對漢語神學研究之啟迪

儘管在哲學的拷問面前，我們對托倫斯的科學神學思想提出了種種質疑，但是毋庸置疑，作為一位神學家，他在科學哲學、邏輯哲學和現代物理學知識領域的造詣令人敬仰，不愧為「二十世紀最顯赫的學術神學家」之稱。他關於神學知識與科學知識的比較研究的路徑對當今漢語神學的研究提供了一些有價值的思考。

一、托倫斯神學的科學研究旨在呼籲回到神學的哲學研究中去，回到神學理性中去，代表了在面臨後現代主義哲學思潮圍攻的境遇中，西方神學家對神學的哲學研究之必要性的一種伸張。他曾在多篇文章中批判了一些神學家疏於對神學的形而上學研究，陷入神學的文化和社會學研究，把上帝僅詮釋為人類終極社會關懷的功能，使人們感覺基督教正處於無理性和困惑的荒野之中。我們贊同托倫斯對神學理性精神的弘揚，但並不贊同托倫斯完全抵制基督教的社會和文化研究的觀點，借用康德的名言表述，沒有基督教哲學的基督教文化研究是沒有方向的，沒有基督教文化的基督教哲學研究是空洞的，可見兩者不可偏廢。

反觀當今漢語神學研究的處境。漢語神學作為一種神學運動，從興起之初就不是一種單純的神學學派運動，而

13. 同上，頁232。

是具有亦哲學亦文化，亦學術亦社會的運動。近年來國內更有從單純基督教哲學的研究轉向基督教社會學和人類學的實證性研究的趨勢，甚至出現了與托倫斯相反的呼籲：反對把基督教神學研究化約為一種哲學研究，主張漢語神學應該走以基督事件為核心的研究進路，走與中國教會群體相結合的進路。我們以為，用一種研究進路否定多種研究進路，用一種研究視角否定多種研究視角的主張是不利於漢語神學發展的，要關照基督教在當代中國文化和社會中的現實處境，更要注重建構具有漢語神學特色的神學思想和方法論，才能建樹漢語神學獨特的學術形象。

二、托倫斯通過發掘神學知識與科學知識的相似點，用科學範式的語言來對應地解釋神學知識的本性，使之具有科學理性的特性。我們不難發現所謂的相似點不過是兩種知識形態共有的理性資源，比如研究對象的客觀實在性、對真理的追求和真理的客觀性、人類語言的局限性等，然而說明神學知識的科學性關鍵不在於是否與科學知識有共同的理性資源，而在於共同的理性資源在兩種知識形態中何以導出了不同的認知價值，比如在未知自然現象或規律的成功預測、實踐經驗的可重複性方面，神學和科學的認知價值甚至是不可通約的。我們以為，正是這類問題深入思考或嚴格論證的缺位，不僅削弱了比較研究兩種知識形態相似性的價值，而且是神學的科學研究路徑遭到質疑的根源所在。

推動基督教中國化，推動基督教與中國宗教的積極對話和互動發展，是漢語基督教神學研究的一貫理念，近年來在對西方神學的創造性詮釋，在漢語神學與其他語言神學的比較研究方面初見成果。托倫斯研究路徑引以為戒的是，在詮釋和比較研究中，既要開發出基督教與其他宗教

的普世同契的價值，又要注重比較研究不同文化、社會和政治處境下的神學思想的認知價值差異，前者使後者的研究更具有動力，後者使前者的研究更具有價值。

關鍵詞：科學的神學　神學的客觀性　神學的理性
神學的真理

作者電郵地址：ssun@whu.edu.cn

Scientific Rationality on the Paradigm of Theology:

On Thomas T. Torrance's *Theological Science*

SUN Si
Ph.D., Wuhan University
Professor, School of Philosophy
Wuhan University

Abstract

How does theology seek for the development under the illumination of contemporary scientific rationality? Thomas T. Torrance explored an approach to constructing Christian theology - theological science. On the one hand, he criticized the disadvantages of previous theological studies; on the other hand, he surveyed the development and transition of science and philosophy as well as the impact on theology. In the light of the new thinking inspired by quantum mechanics and the requirement of scientific rationality, he expounded the adequacy of theological knowledge. This article comments three core issues of Torrance's *Theological Science:* theological objectifiability, rationality of faith and commitment and the truth revealed through the Word.

Meanwhile it analyzes the dilemma of his approach and some insights for Sino-Christian theology.

Keywords: Scientific Theology; Theological Objectifiability; Theological Rationality; Theological Truth